

亲妈的酱瓜

□赵丽芳

黄梅天，人人嫌，但年年勾起我独特的回忆：亲妈(祖母)做的酱瓜，又嫩又脆又鲜，回味有点甜。

梅雨季节，亲妈动手做酱皇。形似鞋底的酱皇用面粉和黄豆碎粒按比例做成，蒸熟，摊在竹匾里让它们长霉。“酱皇”者，酱之皇也，没它做不成酱，“皇”字名副其实。

我家有个酱缸，扁平，底小口大，直径约70公分。每年做酱时，亲妈就将它搬出来，洗得干干净净，晾干备用；同时找出酱缸架子和酱蒲帽。酱缸架子木制，一人多

高，可开合，下部放一石块“压阵”，上部才可稳稳地放置酱缸；酱蒲帽斗笠状，由竹篾编成，以前可能是用蒲草编成，故名“酱蒲帽”。

小暑，亲妈把那些长满了暗绿色霉菌的酱皇搬出来，刷去长毛，切成小块在太阳下晒，然后泡在酱缸内半凉的盐开水里让署天的烈日暴晒，亲妈每天搅拌一两次，几天后，小块的酱皇已化成一缸深紫色的酱，香气扑鼻。

由于酱缸放在露天，苍蝇蚊子飞虫灰尘随时会跌入酱缸，亲妈就

拿出一个“Φ”形竹圈，酱缸口大小，中间一根较粗的竹管，竹管里插进一根长竹竿，我们孩子每天早晨就用它去卷蛛网，维护那一缸酱的清洁卫生，又不影响阳光的暴晒，就靠这蛛网了。

从此，亲妈就两天一次把腌制过的菜瓜放入酱缸，然后把由酱浸染了两三天的酱瓜“捉”出来，撕成一块块，作我们的下饭菜。那又鲜又脆又嫩又有点甜的酱瓜可当吃粥菜，可炒毛豆子下饭，若是嘴馋，亦可随手撕一块丢进嘴里，慢慢品尝。现在买来的酱瓜也鲜，但总觉得是味精的味道；也甜，但那是糖的味道……亲妈的酱瓜，全是自然的味道！若夏天吃不完，就“捉”起来，晒成半干不湿后卷点红糖进去，用力填进小髹里以备秋

冬食用。

亲妈总是亲自“捉”酱瓜，不许他人动手。她“捉”酱瓜有一种仪式感：认真洗净双手，拿一双专用筷子，踏上事先放在酱缸架前的小凳，轻轻把酱瓜夹出酱面，左手两指捏住一头，右手用筷子把上面的酱仔细捋进酱缸，然后把酱瓜放进我举起的碗里。后来明白，她是担心别人不慎让杂菌混入酱里，坏了一缸酱。至于为何用“捉”这个词，亲妈说不清，我琢磨是：从酱里捞酱瓜类似于从水里捉鱼，用“捉”字特别形象。

夏天的雨说来就来，这时，人们第一关注的不是晾晒在外的衣服而是酱，若雨不大，就罩上酱蒲帽；若雨猛且持续，则要把酱缸搬进屋。因为衣服可再晒干，淋了雨

的酱易坏，即使再烧煮一次作补救，但酱的质量已打了折扣，酱瓜也不是原来鲜洁的味道了；若不能补救，那之前的一切努力都化为乌有，且缺了夏、秋甚至冬的一味好菜了。

不知怎的，亲妈做的酱总是村里最好的，酱瓜也是最鲜脆的。邻居婆婆有的来取经，有的特地来请亲妈去做，但还是不行。隔壁伯伯总跑来我家吃酱瓜，尽管他妈妈有一大缸酱瓜。亲妈说：“东面婆婆做的酱皇，黄豆放太少了。”或说：“前面婆婆那只酱缸不好。”我想这话有道理，我家的酱缸可是亲妈亲自挑选的。

写到这里，满口的唾液，想起亲妈的酱瓜，我眼眶潮湿，是怀念我的亲妈了！

一件军大衣的故事

□朱惠忠

我有一件军大衣，和我相处至今已有60多年了，始终不离不弃。其中究竟有着什么情结，我也说不清。总之，心中总爱她，爱她，一直爱着她。

爱她，是从拥有她时开始的。上世纪六十年代初，当我第一眼见到她的时候，就心生爱意，瞧她，棕褐色的颜色，毡绒的质地，又是大翻领的，在冬天里，给人的感觉，多么的暖融融呀，在她的前胸襟上，有两排直立的纽扣，每粒纽扣上，都有八一两字，她的后背上还附着一条用以紧身的束腰带。穿上这样的军大衣，威武雄壮，那是不用说的。

在之后的数十年里。无论是在部队，还是后来转业回到了地方，我和她没有相离过。几十年里，我曾经搬过三次家，上世纪七十年代末，我告别了年久破旧的老房，迁到了移地建造的新居，搬家的时候，那些没有用的，闲置的，已经陈旧了的物件，有的被抛掉了，有的被卖掉了，有的送人了。但那件军大衣，虽然自脱下军装后不曾再去穿过她，但仍然随我一起去了新居。上世纪九十年代底，嘉定要建新城了，我的居住处列入拆迁，需要先搬到政府提供的过渡房去暂时居住3年。暂住房的面积很小，许多的家什无法搬入，需要来个大精简，轻装前往，又是个抛，卖，送。烈度比上次搬家还大，但是我的那件军大衣，始终没有列入过要被清理

之列。和我一起进入了过渡房。新世纪初，我分到了拆迁安置房，那件军大衣随我一起，快快乐乐地进了新城之中的新房里了。

离开军营几十年了，但与军队的情结从未松过，我的那件军大衣就是见证者。每当季节有大的变化，我会将军大衣拿出来晾一晾，晒一晒，每年将到八一建军节纪念日时，我又会想起这件军大衣，并由此想起军营里那些团结，紧张，严肃，活泼的生活场景，让人激动，怀念。恨不能时光倒转，重回军营，和战友们继续摸爬滚打……

我保存有一件军大衣的事儿，不知怎的被区里的有关部门知道了。有一天，有关部门专门派人来到我家，要看看我的那件军大衣。来说，半个多世纪了，还保存得那么好。还说，区里准备办次军衣展，问我愿不愿意去参加。那是好事。我愉快地同意了。后来遇到了疫情，筹备部门告诉我，筹备工作基本完成，正式展出还待时日，要看疫情控制情况。正是好事多磨。这一拖就近三年。

这天，我又接到了电话，说是军衣展开展了，我好不激动，我第一时间赶去了文化宫参观，我在馆内第一位置处看到了矗立在那里的那件军大衣，我站在她的前面，久久地目不转睛地凝视着她，我看她也像如此地凝视着我。那时我口中虽无话，心里却有言。我喃喃地自语，我一直想念着你呀。



马陆塘畔
梦荷
邵新福／摄

藏在签名封里的故事(之二十三)

□孙建华

在历史的长河中，总有一些人物，他们如同璀璨星辰，穿越时空的阻隔，照亮着后人前行的道路。叶挺将军的奋斗事迹就是这样一曲激荡灵魂、穿越时空的壮丽颂歌。

1996年9月10日是叶挺同志诞生100周年纪念日，为了表达对叶挺同志的怀念之情，当年9月10日，邮电部发行了《叶挺同志诞生一百周年》纪念邮票，邮票全套2枚，图案分别为叶挺同志肖像、抗日战争时期的叶挺将军。我想到了1992年1月小平同志南巡时，媒体报道他

到深圳先科激光公司参观与董事长叶华明交谈的细节。小平同志到达深圳后，接见了先科激光公司的董事长叶华明，小平得知此人身份时，有些感慨地问：“你是叶老二吧？”在听到小平问自己“是不是叶老二”时，董事长笑起来，比划出四的手势，语带怀念地对小平说：“不是老二，邓公，我是老四。”小平同志听后笑着说：“哦，你是在聂帅家里长大的。”

我根据这个报道和透露的细节，给远在深圳的先科集团董事长叶华明写了封信，还夹寄了首日

封，希望能得到他们几个兄弟的签名。信发出后，久久没有音迅，1997年春节后，一封来自深圳先科公司的公函信封寄给了我，信是由叶董秘书写的，信封里夹着由他们兄弟四个人的签名首日封。秘书还给我写了一封信，信中说，这个签名封是叶董兄弟四人乘着春节相聚时特意为我签的，他们四兄弟相聚难得，所以这个首日封非常珍贵，望我好好珍藏！叶挺将军的子女们虽然工作在天南海北，但为了满足一位普通残疾人集邮爱好者的请求，他们借着春节期间兄弟们难得团聚在一起的宝贵时光，抽出时间为我在首日封上一一签名。我看了信非常感动，感到他们继承了父辈们热爱祖国、热爱人民的崇高情怀，这份深情厚谊，如同一条流淌的河流，滋润了我的心田。

那些开国将帅和功勋卓著的人民英雄，一直都是我敬仰的偶像。红色基因不仅铸就了我的家国情怀，还开启了我的红色收藏之旅。几十年来，我围绕人民革命史、发展史而进行的红色签名收藏取得了一定的成就，得到了收藏界和相关研究领域的认可和赞誉。现在，每当我看到这些签名封的时候，眼前总是能浮现出他们为中国革命和民族解放事业奋斗的情景，也激励我在红色签名收藏的道路上不断前行！



菱而小。长安最饶，人行多著木屐。”

到东晋，无论男女都穿木屐，干宝的《搜神记》提及：“初作屐者，妇人圆头，男子方头，盖作意欲别男女也。至太康中，妇人皆方头屐，与男无异。”生活于东晋末年至南朝宋初年的诗人谢灵运，有一双特制的木屐，《南史·谢灵运传》记载：他极喜欢攀登幽峻险峰，“岩嶂数十重，莫不备尽。登蹶常著木屐，上山则去前齿，下山则去其后齿。”唐代李白的《梦

游天姥吟留别》中有“脚著灵公屐，身登青云梯”，朱放的《经故贺宾客镜湖道土观》中有“雪里登山屐，林间漉酒巾”，皆是讲的这件前朝逸事。

南朝时期，各种类型的木屐已基本形成定式，并影响到隋唐以后乃至古代日本的木屐形制。在广州南汉二陵博物馆，藏有近20双晚唐至五代的木屐，不同于一般的“人字拖”式样，有鞋面，底部或带齿或平整，可直接套在布鞋、厚袜外穿。

明末清初屈大均的《广东新语》谓：“今粤中婢媵，多著红皮木屐。士大夫亦皆尚屐，沐浴乘凉时，散足著之，名之曰散屐。散屐以潮州所制拖皮为雅”，“新会尚朱漆屐，东莞尚花绣屐，以轻为贵”。潮汕木屐多用苦楝树、樟树等木料制作，初以棕绳为耳，不分左右，俗称棕屐，延续隋唐原型；继而出现蜂腰屐，区分左右，又涂油漆、绘花卉。如今，潮汕木屐仍负盛誉。

夏令说木屐

□朱少伟

木屐，也叫做木底鞋，北方俗称“嘎拉板”，上海俗称“木拖板”，是我国民间土生土长的生活物品，主要是在夏令穿用。至于它的问世，则可追溯至史前，浙江宁波慈城的一个新石器时代遗址，于1986年出土两只木屐，上面有绳孔，底部有凹槽。在民间传说中，春秋时期的晋文公制作了第一双木屐。晋文公登基后，回想自己早年逃亡过程中，相随的介子推曾“割股奉君”，但他坚决不肯受赏并隐居山林，面对为逼他出来而燃起的大火仍未动摇，南朝宋刘敬叔的《异苑》说：“介子推逃禄隐迹，抱树烧死。文公拊木哀嗟，伐而制屐。”

春秋时期，孔子周游历国也穿木屐，而且还曾遭窃，北宋李昉等编纂的《太平御览》记载：“孔子至蔡，解于客舍，人夜有取孔子一只屐去，盗者置屐于受盗家。孔子屐长一尺四寸，与凡人屐异。”他生前穿过的木屐还被官方收藏，可惜毁于火灾，《晋书·五行志》记载：“惠帝永康五年闰月庚寅，武库火”，“累代异宝：王莽头、

孔子屐、汉高祖断白蛇剑及及二百八十万器械，一时荡尽”。在东汉，洛阳城里穿木屐者众多；年轻女子出嫁，必为之准备一双漂亮木屐，《后汉书·五行志》记载：“京都长者，皆著木屐；妇女始嫁至，作漆画五彩为系。”那时，人们主要是雨天行走于泥泞路使用木屐，可说是将其作为雨鞋，东汉刘熙的《释名·释衣服》记载：“屐，蹻也，为两足蹻以践泥也”，“此亦可以步泥而浣之，故谓之屐也”。

木屐曾被应用于军事，《晋书·宣帝纪》记载：“关中多蒺藜，懿使军士二千人，著软材平底木屐前行，然後马步俱进。”这是发生在三国时期的事：有一回，魏军追击蜀军，蜀军在路途上布了许多铁蒺藜，司马懿灵机一动生出妙计，让2000名士兵穿木屐在前开路带走蒺藜刺，使后面大军顺利通过，结果大破蜀军。后来，百姓在野外防范带刺植物划伤脚也穿木屐，南朝梁陶弘景《本草经集注·草木上品》说：“乌头为之使。多生道上，而叶布地，子有刺，状如